



- 学院简介
- 学院领导
- 机构设置
- 师资队伍
- 专业介绍
- 招生工作
- 院长信箱 GO
- 学生组织
 - 法援工作部
 - 社会工作协会
- 友情链接

站内搜索 标题 搜索

教师简介

稿源: _ 发布时间: 2011-05-30 浏览: 3264



黄洁 教授

黄洁, 女, 1947年10月生, 教授, 硕士研究生导师, 原哈尔滨商业大学纪委书记(现退休)。



蓝承烈 教授

蓝承烈, 男, 1944年1月生, 辽宁瓦房店市人, 毕业于原北京政法学院政法系(现中国政法大学), 现任哈尔滨商业大学法学院特聘教授, 民商法学硕士研究生导师。

蓝承烈教授曾长期从事司法审判工作, 历任助理审判员、审判员、基层法院副院长等职。1982年, 决心从事法学教育, 不仅培养了数以千计的法律专业本科生和民商法硕士研究生, 并撰写了一批具有理论指导和应用价值的论著, 主要著作有:《民法专题研究》、《民法概论》、《继承法新论》、《破产法要论》、《知识产权法律制度研究》、《专利法与商标法》等八部; 主要论文有:《侵权行为归责原则浅探》、《论公平责任原则》、《客观责任初探》、《民事责任竞合论》、《法人侵权责任初探》、《法人行为刍议》、《预期违约与不安抗辩的再思考》等数十篇。其“三元制”归责原则的学术主张, 受到民法学界的普遍关注, 并在国内外具有广泛影响。由于其在教学科研工作中的卓著成就, 曾多次获得省、市各种教学科研奖, 并经国务院批准, 享受政府特殊津贴。

世纪寄语: 法乃立国之本, 亦为治国之道! 无法, 国无以立! 法不行, 国何以治!

刘雪松 教授

刘雪松, 男, 1961年5月生, 哈尔滨商业大学法学院教授, 博士, 博士后, 硕士研究生导师。历任黑龙江省招生办秘书处副处长、黑龙江省教委科技处副处长、黑龙江省学位办主任、教育厅研究生处处长, 现任哈尔滨商业大学副校长。主要研究方向为法哲学(法伦理学)。

为本科生开设法理学、为研究生开设民法法哲学、法理学(法治与文化方向)课程。近年来, 在《光明日报》理论版、《求是学刊》、《北方论丛》、《黑龙江高等教育研究》等核心期刊公开发表学术论文、高等教育教研论文20余篇, 主持完成了省社科基金项目1项、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1项, 主持在研黑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1项、黑龙江省教育厅人文社科重大项目1项, 独立出版专著1部、与人合作完成译著1部, 获黑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1项, 黑龙江省高校人文社科研究优秀成果一等奖1项、二等奖2项, 黑龙江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二等奖1项。

王福友 教授

1970年出生, 男, 黑龙江省五大连池市人。法学博士、教授、哈尔滨商业大学研究生学院院长。

现任中国商法学研究会理事、全国政法院校经济法研究会副秘书长、黑龙江省法学会常务理事、哈尔滨市仲裁委员会委员。



担任黑龙江省级精品课程《经济法》的首席主讲教师；在《光明日报》、《法制与社会发展》等刊物发表学术论文60余篇；编著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经济法》等著作、教材20余部。

石晶玉 教授



石晶玉，女，中共党员，硕士、教授、硕士生导师。

从事民商法的教学与科研，重点研究方向是知识产权法学，注重对知识产权问题的多视角和跨学科研究。先后主持省部级科研课题4项、厅局级课题3项，参与研究省级课题2项、厅局级课题5项。主持的《我省企业知识产权管理及其人才培养之研究》（研究报告）获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二等奖和省社会科学优秀科研成果三等奖、《企业面对知识产权滥用的挑战与对策研究》（研究报告）获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二等奖和省社会科学优秀科研成果三等奖、《21世纪高校创新型人才培养的知识产权教育研究》（研究报告）获省优秀教育科研成果一等奖。发表论文二十余篇，论文《禁止知识产权滥用的价值取向博弈》获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三等奖。主编、参编教材5部，主编的《经济法》是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规划教材。

刘国华 教授



刘国华，女，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黑龙江省法学会法理学研究会副会长，道里区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副会长。

研究方向：法理学、商法。荣获2002、2005、2006年度哈尔滨商业大学优秀教师称号；荣获2010年哈尔滨商业大学“三育人”先进个人称号；荣获2011年哈尔滨商业大学首届“巾帼杰出工作者”称号。荣获黑龙江省第十二届社科成果三等奖1项，荣获黑龙江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二等奖和三等奖各1项。由本人担任课程负责人的《法理学》课程于2008年获省级精品课。迄今公开发表学术论文30余篇，主编教材4部，主持、承担的各类各级教研、科研课题10余项。

赵国军 副教授



赵国军，男，中共党员，硕士。现任法学院党总支副书记。

主要从事思想政治教育与管理。主讲《社会学研究方法》与《人口社会学》

徐铁岩 副教授



现任法学院副院长。

蒙启红 副教授

蒙启红，女，副教授，律师，硕士研究生导师。国际法教研室主任。
 开设的主要课程：国际经济法（双语）；国际商事交易法（双语）；英美法专题（双语）；法学专业英语。
 主要研究方向
 1、法律语言学 2、WTO问题研究；3、知识产权的（国际）保护问题研究。

张春玲 副教授



张春玲，女，71年3月生人，硕士，副教授，律师，硕士生导师，黑龙江省法学会会员，哈尔滨市立法研究会会员。现任法学院应用法教研室主任。兼模拟法庭实验中心主任。

主授课程：研究生《商法总论》、本科生《经济法学原理》、主讲全校公共课《经济法概论》，协助学院成功将本课申报为省、校两级精品课。同时承担面向社会的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及注册税务师“经济法”培训工作，获得良好的社会声誉。

教学中注重多学科交叉视野，分别获得黑财专第三届中青年教师优秀论文答辩赛二等奖，哈尔滨商业大学首届青年教师课堂教学公开赛优秀奖，05年获校优秀毕业论文指导教师，08年获松北区法学研究工作先进个人、哈尔滨市优秀法学法律工作者，10年获哈尔滨市法学会优秀会员及哈尔滨市法律援助志愿服务先进个人，同年被任命为哈尔滨市松北区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

致力于“法学实践教学”，负责哈尔滨商业大学“法律援助中心”工作部的指导工作、法学专业学生的学年实习指导工作及面向区、市实践基地的外联工作。

主攻方向：经济法、商法。近三年承担课题六项，省级获奖4项，主编、参编教材多部，论文20余篇。

张昊 副教授



张昊，女，1971生，中共党员，法学硕士学位，律师，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研究方向：民商法，发表学术论文20余篇，主编副主编教材6部，编著1部，主持省部级课题1项，厅局级1项，参与课题5项。

高勇 副教授



高勇，男，1970年2月生，副教授，法学硕士，硕士研究生导师。曾历任经济法教研室副主任、刑法教研室主任、基础理论法学教研室主任、科研秘书、教职工代表大会代表、党代会代表，多次被评为校优秀教师、优秀共产党员。自2005年5月起兼职任哈尔滨市道外区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

先后主讲本专科经管类通开课《经济法》，法学专业课《刑法学》、《刑事诉讼法学》、《律师法学》、《罗马法》，研究生《票据法》等法学专业核心课、基础课，教学以善于理论联系实际、举案说法、深入浅出见长，深受学生欢迎。副主编、参编财政部、教育部“十五”、“十一五”规划教材及其他各类教材10余部；发表论文近20篇；主持、参与省部级、厅局级及教改课题等各类课题11项，获省优秀教学成果一等奖、二等奖各一项，哈尔滨市第十一次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三等奖一项。

王瑜岭 副教授



王瑜岭，男，1963年8月9日生。1986年毕业于辽宁大学法律系，法学学士学位，副教授。

主讲的课程有《经济法》、《民法》、《合同法》。教学对象有本科生、研究生、MBA学员。1999年晋升为法学副教授。1995年曾获黑龙江商学院青年教师教学大奖赛第二名。在科研上，发表10余篇学术论文，主编和参编6本《经济法》教材。独立与合作完成省部级3项科研课题。

庞春祥 副教授



庞春祥，男，1966年出生，副教授，吉林大学法学院民商法专业博士毕业。民商法专业硕士研究生导师，具有执业律师资格和企业法律顾问资格。

讲授经济法、国际经济法、外国民商法、公司法、证券法、民法总论等课程，并曾兼职从事律师实务、企业法律顾问工作。主要研究方向：中国民法学；公司法；俄罗斯民商法。

公开发表论文22篇（其中CSSCI期刊2篇）；主编著作2部；参编著作或教材4部；主持或参加课题4项，获奖2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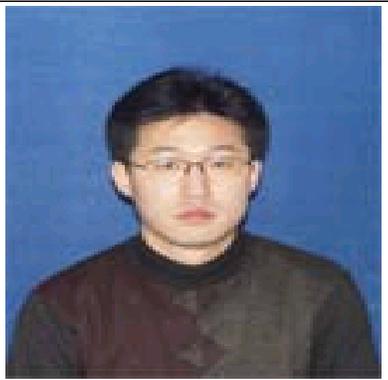
张雅萍 副教授



张雅萍，女，1970年11月出生，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人。法学博士、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哈尔滨商业大学法学院基础理论教研室任教，兼职律师。

在《光明日报》、《学术交流》、《学习与探索》等刊物发表学术论文20余篇；专著《物权法专题研究》，编著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经济法》等著作、教材数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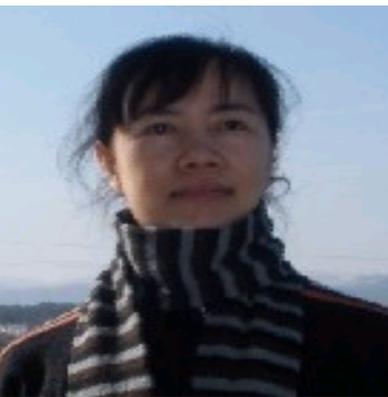
张伟东 副教授



张伟东，1971年出生，黑龙江鹤岗市人，哈尔滨商业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硕士，理论法教研室主任，兼职律师。黑龙江法学会、黑龙江省立法学会会员，黑龙江省公共关系学会理事。

主讲刑法学、犯罪学课程。曾获省级教学成果一等奖1项。发表学术论文10余篇，出版著作与教材5部，主持及参加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省教育厅人文社科基金项目6项。荣获哈尔滨商业大学第八届青年教师课堂教学大奖赛二等奖。

管力洁 副教授



臧东娥 副教授



张 辉 副教授



李宝君 副教授

博士



邓琦 副教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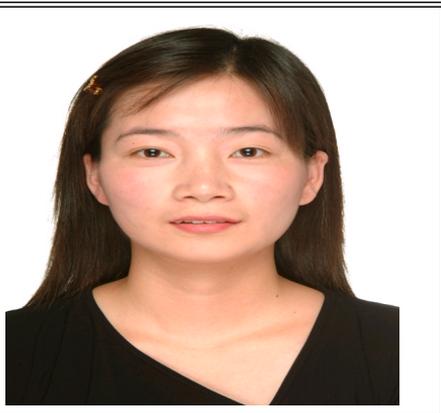


李 雪

讲师，社会工作教研室主任。

李勇

博士



高明华

博士



王莉

博士



于月红

博士



傅琦

博士。



王蕴波

1977年出生，女，黑龙江省牡丹江市人。法学硕士、讲师、现任哈尔滨商业大学法学院教学秘书，黑龙江省法学会消法研究会的理事、兼职律师。

主要研究方向：环境与资源保护法、经济法。发表论文十余篇，主持、参与省部级课题2项，厅局课题2项，合著及参编教材5部。

曾获校“三育人”先进个人称号，并于2011年获哈尔滨商业大学法学院青年教师大奖赛一等奖及哈尔滨商

姜述弢



杨姝玲



讲师，法学硕士。博士在读。
 研究方向：商法学、劳动与社会保障法学
 主要讲授课程：商法、劳动与社会保障法、经济法
 研究成果：课题情况：（1）2009年度哈尔滨商业大学青年骨干教师
 科研创新项目：《上市公司中小股东权益保护制度研究》，负责人，
 已结题；（2）2011年度黑龙江省教育厅课题：《高校知识产权管理
 的问题及对策研究》，负责人，在研。
 教材与著作类：《经济法》（副主编），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2008
 年12月。
 论文类：发表论文7篇

李广生



讲师，1982年出生，黑龙江省克山县人，硕士。

现主要从事社会学概论、司法社会工作课程教学工作，研究方向
为社会理论与社会政策，发表文章数篇，

李志楠



在读博士

孙影娟



王 辉



龙迎湘



李萍



吕维刚



吴晓明

张宇



钱思彤

(责任编辑: 赵国军)